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 编制基准及主要会计政策

编制基准

此未经审核之中期财务资料，乃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所颁布之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而编制。

主要会计政策

除以下所述外，此未经审核之中期财务资料所采用之主要会计政策及计算方法，均与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之本集团年度财务报表之编制基础一致，并需连同本集团2010年之年度报告一并阅览。

已强制性于2011年1月1日起开始的会计年度首次生效的经修订之准则及修订

- 香港会计准则第24号（经修订）「有关人士披露」。本集团于2009年12月31日年结之年度财务报表内提前采纳了与政府相关实体交易之披露要求的部分豁免。于本年度，已应用此经修订准则的余下部分，即关于有关人士的定义修订，并不会对本集团构成重大影响。
- 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经修订）「中期财务报告」。此修订乃「2010年完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的一部分，并强调了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的现行披露原则，并加入进一步指引，以说明如何应用此等原则。此外，亦更注重对重大事项和交易的披露原则。新增的要求涵盖了对公平值计量变动（如重大）的披露，以及需要更新源于最近期年报的相关信息。采纳此修订只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列示有所影响。
- 其他对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的完善包含多项被香港会计师公会认为非紧急但有需要的修订。当中包括引致在列示、确认或计量方面出现会计变更的修订，以及多项与个别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相关之术语或编辑上的修订。对于由2011年1月1日起开始的会计年度生效的修订，预期不会对会计政策构成重大的变动。

已颁布并与本集团相关但尚未强制性生效及没有被本集团于2011年提前采纳之准则及修订

准则	内容	起始适用之年度
香港会计准则第27号(2011)	独立财务报表	2013年1月1日
香港会计准则第28号(2011)	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的投资	2013年1月1日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	金融工具	2013年1月1日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	综合财务报表	2013年1月1日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1号	合资安排	2013年1月1日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2号	其他企业投资权益的披露	2013年1月1日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3号	公平值计量	2013年1月1日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 编制基准及主要会计政策 (续)

主要会计政策 (续)

已颁布并与本集团相关但尚未强制性生效及没有被本集团于2011年提前采纳之准则及修订 (续)

于2011年上半年新颁布，并与本集团相关的准则：

-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综合财务报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取代了香港会计准则第27号(经修订)「综合及独立财务报表」中所有对控制和合并的指引规定和HK(SIC)-Int 12「合并－特殊目的企业」。香港会计准则第27号(经修订)余下部分将更名为香港会计准则第27号(2011)「独立财务报表」，专为处理独立财务报表而设，其内容并没有对独立财务报表的现有指引作出改变。
-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1号「合资安排」。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1号对定义的修改会令合资安排的类别减少至两个：合资作业及合资企业。合资作业属于一种合资安排，并让该安排的各方直接对资产拥有权利和对负债承担义务。至于在香港会计准则第31号「合资企业权益」中被归类为「共同控制资产」的类别，将合并于合资作业，因为此两种类别的安排，一般会导致相同的会计结果。相反，合资企业让合资夥伴对合资安排的净资产或业绩拥有权利。合资企业按照香港会计准则第28号「联营公司投资」(此准则更名为香港会计准则第28号(2011)「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投资」，以将合资企业纳入其应用范围，并与HK(SIC)-Int 13「合资控制企业－合营者的非货币性投入」合并)。采用权益法核算。应用此会计准则后，企业将不可再以比例合并的方法来核算合资企业。
-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2号「其他企业投资权益的披露」。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2号规定了企业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及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1号两个新准则，以及按经修订后的香港会计准则第28号(2011)编制报告时必须披露的信息。香港会计准则第27号(经修订)对独立财务报表的现行指引和信息披露要求维持不变。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2号要求企业需披露能协助财务报表使用者评估企业投资于附属公司、联营公司、合资安排及非综合的结构企业之性质，风险和财务影响相关的信息。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1号、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2号、香港会计准则第27号(2011)及香港会计准则第28号(2011)为一组共5项于2011年6月颁布的新准则。并将取代香港会计准则第27号(经修订)、香港会计准则第28号、香港会计准则第31号、HK(SIC)-Int 12及HK(SIC)-Int 13。此等准则获准可提前实施，但必须同时开始一起应用。本集团仍在评估上述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3号「公允价值计量」。此项于2011年6月颁布的新准则为所有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会计准则提供了一个精确的公允价值定义、单一的公允价值计量方法和信息披露要求，并取代了现时载于个别会计准则内有关公允价值计量的指引。有关的要求并没有扩阔公允价值会计的应用范围，只是对现已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内被要求或被允许应用的公允价值会计提供了应用指引。本集团仍在评估应用此准则的财务影响。

1. 编制基准及主要会计政策（续）

主要会计政策（续）

尚未强制性生效但被本集团提前采纳之已颁布修订

准则	内容	起始适用之年度	于本年度与本集团相关	提前采纳年度
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经修订）	所得税	2012年1月1日	是	2010

- 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经修订）「所得税」。此会计准则于2010年12月被修订，将于2012年1月1日起开始的会计年度生效，并容许提前应用。本集团考虑到修订准则的处理要求更能反映本集团持有投资物业的相关税务责任的实况，因此以追溯调整方式自2010年12月31日结算之年度起提前采纳此项经修订的准则。

当提前采纳时，重估投资物业的递延税项负债会以追溯方式以零税率计算。于2010年6月30日，采纳此修订准则之影响如下：

	于201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简要综合资产负债表项下：	
增加递延税项资产	3
净增加资产	3
减少递延税项负债	(1,281)
净减少负债	(1,281)
增加房产重估储备	102
增加留存盈利	1,178
增加非控制权益	4
净增加资本	1,284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简要综合收益表项下：	
减少税项	(2)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
增加每股盈利，基本及摊薄	0.0002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 应用会计政策时之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

除以下所述，本集团会计估计的性质及假设，均与本集团截至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所采用的一致。

于2011年6月15日，本集团与其他13家雷曼兄弟迷你债券（「迷债」）的分销银行，就有关若干迷债系列的最终处理方案（「最终方案」）联合刊发了公告。作为此最终方案的一部分，各分销银行主动提出向合格客户支付特惠款项，及同意向迷债受托人（「受托人」）提供进一步的资助，用以支付可能与收回迷债的相关押品及受托人就迷债所担任角色相关的支出。本集团从迷债的相关押品取回的款项，扣除特惠款项及对受托人的拨备支出后之净额，已于截至2011年6月30日之6个月期间的简要综合收益表内冲回经营支出（附注11）。

3. 金融风险管理

本集团因从事各类业务而涉及金融风险。主要金融风险包括信贷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及利率风险）及流动资金风险。本附注概述本集团的这些风险承担。

3.1 信贷风险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

(a) 减值贷款

当有客观证据反映金融资产出现一项或多项损失事件，经过评估后相信有关损失事件已影响其未来现金流，则该金融资产已出现减值损失。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a) 减值贷款 (续)

如有客观证据反映金融资产已出现减值损失，有关损失按账面值与未来现金流折现值两者间之差额计量；金融资产已出现减值损失的客观证据包括那些已有明显讯息令资产持有人知悉发生了损失事件。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减值之客户贷款总额	345	455
就上述贷款作个别评估之贷款减值准备	249	326
就上述有抵押品覆盖的客户贷款之抵押品市值	63	109
上述有抵押品覆盖之客户贷款	51	80
上述没有抵押品覆盖之客户贷款	294	375
总减值之客户贷款对总客户贷款比率	0.05%	0.07%

贷款减值准备之拨备已考虑有关贷款之抵押品价值。

特定分类或减值之客户贷款分析如下：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特定分类或减值之客户贷款总额	706	867
总特定分类或减值之客户贷款对总客户 贷款比率	0.10%	0.14%

特定分类或减值之客户贷款乃按《银行业（披露）规则》内的定义界定及按本集团放款质量分类的「次级」、「呆滞」或「亏损」贷款或已被个别评估为减值贷款。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b) 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

有明确到期日之贷款，若其本金或利息已逾期及仍未偿还，则列作逾期贷款。须定期分期偿还之贷款，若其中一次分期还款已逾期及仍未偿还，则列作逾期处理。须即期偿还之贷款若已向借款人送达还款通知，但借款人未按指示还款，或贷款一直超出借款人获通知之批准贷款限额，亦列作逾期处理。

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总额分析如下：

	于2011年6月30日		于2010年12月31日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贷款 总额百分比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贷款 总额百分比
客户贷款总额，已逾期：				
— 超过3个月但 不超过6个月	63	0.01%	38	0.01%
— 超过6个月但 不超过1年	28	0.01%	38	0.01%
— 超过1年	307	0.04%	359	0.05%
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	398	0.06%	435	0.07%
就上述之贷款作个别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189		194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就上述有抵押品覆盖的客户贷款之抵押品市值	518	558
上述有抵押品覆盖之客户贷款	168	213
上述没有抵押品覆盖之客户贷款	230	222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b) 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 (续)

逾期贷款或减值贷款的抵押品主要包括公司授信户项下的商用资产如商业及住宅楼宇、个人授信户项下的住宅按揭物业。

于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没有逾期超过3个月之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c) 经重组贷款

	于2011年6月30日		于2010年12月31日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贷款 总额百分比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贷款 总额百分比
经重组客户贷款净额 (已扣减包含于 「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 部分)	115	0.02%	228	0.04%

于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没有经重组之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经重组贷款乃指客户因为财政困难或无能力如期还款而经双方同意达成重整还款计划之贷款。修订还款计划后之经重组贷款如仍逾期超过3个月，则包括在逾期贷款内。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d) 客户贷款集中度

(i) 按行业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

根据在香港境内或境外以及借贷人从事之业务作出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分析如下：

	于2011年6月30日					
	客户贷款 港币百万元	抵押品覆盖之 百分比	特定分类 或减值 港币百万元	逾期* 港币百万元	个别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组合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						
工商金融业						
— 物业发展	30,767	39.34%	3	3	—	105
— 物业投资	70,522	86.63%	87	197	6	397
— 金融业	9,720	29.75%	—	—	—	57
— 股票经纪	1,625	63.74%	—	—	—	7
— 批发及零售业	32,296	70.05%	30	104	16	162
— 制造业	16,559	44.82%	54	155	16	103
— 运输及运输设备	26,535	37.60%	70	4	1	95
— 休闲活动	593	15.50%	—	—	—	2
— 资讯科技	14,994	0.67%	2	5	1	51
— 其他	28,201	38.54%	43	150	20	115
个人						
— 购买居有其屋计划、 私人机构参建居屋计划及 租者置其屋计划楼宇之贷款	11,643	99.96%	54	321	—	10
— 购买其他住宅物业之贷款	168,084	99.99%	44	961	—	109
— 信用卡贷款	8,595	—	20	238	—	75
— 其他	14,502	64.29%	49	157	20	19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总额	434,636	72.99%	456	2,295	80	1,307
贸易融资	59,840	15.35%	128	164	90	263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贷款	178,382	22.34%	122	166	79	651
客户贷款总额	672,858	54.44%	706	2,625	249	2,221

3. 金融风险(续)

3.1 信贷风险(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续)

(d) 客户贷款集中度(续)

(i) 按行业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续)

	于2010年12月31日					
	客户贷款 港币百万元	抵押品覆盖之 百分比	特定分类 或减值 港币百万元	逾期* 港币百万元	个别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组合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						
工商金融业						
— 物业发展	29,542	34.21%	3	3	—	93
— 物业投资	67,265	88.59%	87	273	7	374
— 金融业	9,011	30.57%	—	4	—	50
— 股票经纪	556	69.32%	—	—	—	2
— 批发及零售业	24,300	67.23%	29	127	12	131
— 制造业	15,125	44.57%	70	118	22	83
— 运输及运输设备	23,409	34.39%	80	21	2	80
— 休闲活动	521	19.00%	—	—	—	2
— 资讯科技	14,212	0.62%	3	3	1	44
— 其他	23,006	42.85%	48	168	7	86
个人						
— 购买居者有其屋计划、 私人机构参建居屋计划及 租者置其屋计划楼宇之贷款	12,291	99.96%	64	377	—	10
— 购买其他住宅物业之贷款	147,424	99.99%	75	1,199	—	84
— 信用卡贷款	8,230	—	18	217	—	75
— 其他	12,195	63.44%	44	179	20	15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总额	387,087	72.71%	521	2,689	71	1,129
贸易融资	53,396	16.73%	95	141	57	228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贷款	172,736	24.45%	251	153	198	628
客户贷款总额	613,219	54.24%	867	2,983	326	1,985

* 有明确到期日之贷款，若其本金或利息已逾期及仍未偿还，则列作逾期贷款。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d) 客户贷款集中度 (续)

(ii) 按地理区域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

下列关于客户贷款之地理区域分析是根据交易对手之所在地，并已顾及风险转移因素。一般而言，假如客户贷款之担保人所处国家与客户不同，则会确认有关贷款之风险转移。

客户贷款总额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香港	487,844	447,494
中国内地	144,794	127,436
其他	40,220	38,289
	672,858	613,219
就客户贷款总额作组合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香港	1,514	1,375
中国内地	554	478
其他	153	132
	2,221	1,985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d) 客户贷款集中度 (续)

(ii) 按地理区域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 (续)

逾期贷款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香港	2,379	2,761
中国内地	145	207
其他	101	15
	2,625	2,983
就逾期贷款作个别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香港	154	137
中国内地	42	64
其他	37	2
	233	203
就逾期贷款作组合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香港	61	51
中国内地	5	5
其他	2	—
	68	56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d) 客户贷款集中度 (续)

(ii) 按地理区域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 (续)

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香港	582	656
中国内地	74	113
其他	50	98
	706	867
就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作个别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香港	170	163
中国内地	42	65
其他	37	98
	249	326
就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作组合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香港	20	19
中国内地	2	2
其他	1	–
	23	21

(B) 收回资产

本集团于2011年6月30日持有的收回资产之估值为港币2.88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2.80亿元)。这包括本集团通过对抵押资产取得处置或控制权(如通过法律程序或业主自愿交出抵押资产方式取得)而对借款人的债务进行全数或部分减除的资产。

3. 金融风险(续)

3.1 信贷风险(续)

(C) 债务证券

下表为以信贷评级及信贷风险性质分析之债务证券账面值，并按穆迪评级或其他同等评级对个别投资债券的评级分类。

	于2011年6月30日							
	无评级							
	其他							
	香港政府 国家政府							
	及其机构 及其机构 其他 总计							
Aaa	Aa1至Aa3	A1至A3	A3以下	香港政府	国家政府	其他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证券投资								
美国non-agency								
住房贷款抵押								
一次级	174	37	102	—	—	—	—	313
— Alt-A	26	21	—	94	—	—	—	141
— Prime	90	46	110	93	—	—	—	339
房利美								
— 担保的住房贷款								
抵押债券	—	—	—	—	—	10	—	10
房贷美								
— 发行的债券	79	—	—	—	—	—	—	79
— 担保的住房贷款								
抵押债券	—	—	—	—	—	454	—	454
其他住房贷款／资产								
抵押债券	2,094	201	—	—	—	9,721	—	12,016
其他债券	92,470	71,737	49,801	5,462	36,736	49,133	71,405	376,744
小计	94,933	72,042	50,013	5,649	36,736	59,318	71,405	390,096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资产								
其他住房贷款／								
资产抵押债券	19	—	—	—	—	—	—	19
其他债券	3,141	6,862	17,019	1,483	11,358	15	2,791	42,669
小计	3,160	6,862	17,019	1,483	11,358	15	2,791	42,688
总计	98,093	78,904	67,032	7,132	48,094	59,333	74,196	432,784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C) 债务证券 (续)

	于2010年12月31日							
	无评级							
								总计 港币百万元
	Aaa 港币百万元	Aa1至Aa3 港币百万元	A1至A3 港币百万元	A3以下 港币百万元	香港政府 及其机构 港币百万元	其他 国家政府 及其机构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证券投资								
美国non-agency 住房贷款抵押								
— 次级	351	1	5	—	—	—	—	357
— Alt-A	90	112	40	—	—	—	—	242
— Prime	391	64	87	53	—	—	—	595
房利美								
— 担保的住房贷款 抵押债券	—	—	—	—	—	15	—	15
房贷美								
— 发行的债券	79	158	—	—	—	—	—	237
— 担保的住房贷款 抵押债券	—	—	—	—	—	602	—	602
其他住房贷款／资产 抵押债券	2,490	282	—	—	—	7,334	—	10,106
其他债券	99,456	79,249	45,852	6,885	15,989	49,260	47,812	344,503
小计	102,857	79,866	45,984	6,938	15,989	57,211	47,812	356,657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资产								
其他住房贷款／ 资产抵押债券	19	—	—	—	—	—	—	19
其他债券	1,303	7,958	17,037	1,682	33,486	—	3,306	64,772
小计	1,322	7,958	17,037	1,682	33,486	—	3,306	64,791
总计	104,179	87,824	63,021	8,620	49,475	57,211	51,118	421,448

于2011年6月30日无评级之总金额为港币1,816.23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1,578.04亿元），其中没有发行人评级仅为港币139.56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66.97亿元），详情请参阅第57页。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C) 债务证券 (续)

就以上没有评级的债务证券，按发行人之评级分析如下：

	于2011年6月30日					
	Aaa 港币百万元	Aa1至Aa3 港币百万元	A1至A3 港币百万元	A3以下 港币百万元	无评级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可供出售证券	37,055	61,452	12,603	6,263	12,445	129,818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431	20,517	700	100	512	22,260
贷款及应收款	–	14,089	1,292	–	–	15,381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资产	–	11,443	1,722	–	999	14,164
总计	37,486	107,501	16,317	6,363	13,956	181,623

	于2010年12月31日					
	Aaa 港币百万元	Aa1至Aa3 港币百万元	A1至A3 港币百万元	A3以下 港币百万元	无评级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可供出售证券	39,825	34,342	8,321	4,833	5,638	92,959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668	10,910	1,119	–	–	12,697
贷款及应收款	–	11,187	4,169	–	–	15,356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资产	–	33,581	2,152	–	1,059	36,792
总计	40,493	90,020	15,761	4,833	6,697	157,804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C) 债务证券 (续)

减值债务证券之信贷评级分析如下：

	于2011年6月30日						
	账面值						其中：累计 减值准备
	Aaa	Aa1至Aa3	A1至A3	A3以下	无评级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证券投资							
美国non-agency 住房贷款抵押							
— 次级	174	37	94	—	—	305	30
— Prime	—	—	16	13	—	29	3
其他债券	—	—	—	36	—	36	3
总计	174	37	110	49	—	370	36
其中：累计减值准备	19	5	8	4	—	36	

	于2010年12月31日						
	账面值						其中：累计 减值准备
	Aaa	Aa1至Aa3	A1至A3	A3以下	无评级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证券投资							
美国non-agency 住房贷款抵押							
— 次级	345	1	—	—	—	346	36
— Alt-A	—	36	40	—	—	76	30
— Prime	48	—	45	12	—	105	26
其他住房贷款／ 资产抵押债券	—	15	—	—	—	15	—
其他债券	—	—	—	271	—	271	56
总计	393	52	85	283	—	813	148
其中：累计减值准备	53	14	21	60	—	148	

于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没有逾期之债务证券。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C) 债务证券 (续)

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

下表为本集团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风险承担之地理区域分析：

	于2011年6月30日		
	账面值		其中：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已减值证券 港币百万元	
			累计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美国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			
Non-agency住房贷款抵押			
— 次级	313	305	30
— Alt-A	141	—	—
— Prime	339	29	3
真利美	9,721	—	—
房利美	10	—	—
房贷美	454	—	—
其他	623	—	—
	11,601	334	33
其他国家住房贷款／			
资产抵押债券			
住房贷款抵押	1,672	—	—
商用贷款抵押	19	—	—
	1,691	—	—
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总计	13,292	334	33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C) 债务证券 (续)

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 (续)

	于2010年12月31日		
	账面值		其中： 累计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已减值证券 港币百万元	
美国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			
Non-agency住房贷款抵押			
— 次级	357	346	36
— Alt-A	242	76	30
— Prime	595	105	26
真利美	7,334	—	—
房利美	15	—	—
房贷美	602	—	—
其他	850	—	—
	9,995	527	92
其他国家住房贷款／ 资产抵押债券			
住房贷款抵押	1,860	15	—
商用贷款抵押	81	—	—
	1,941	15	—
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总计	11,936	542	92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期／年内有关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之可供 出售证券储备的公平值增加（扣除减值准备拨回 转拨收益表后净额，不包括递延税项影响）	68	53
与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有关之可供出售证券 储备期／年末结余（不包括递延税项影响）	31	(37)

3. 金融风险(续)

3.1 信贷风险(续)

(C) 债务证券(续)

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续)

下表为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持有的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于期／年内减值准备净(拨回)／拨备分析：

	于2011年6月30日					
	Aaa	Aa1至Aa3	A1至A3	A3以下	无评级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美国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						
Non-agency住房贷款抵押						
— 次级	(4)	—	(1)	—	—	(5)
— Prime	—	—	(1)	(2)	—	(3)
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总计	(4)	—	(2)	(2)	—	(8)

	于2010年12月31日					
	Aaa	Aa1至Aa3	A1至A3	A3以下	无评级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美国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						
Non-agency住房贷款抵押						
— 次级	(16)	(2)	—	—	—	(18)
— Alt-A	—	(2)	(4)	—	—	(6)
— Prime	(4)	—	5	(2)	—	(1)
	(20)	(4)	1	(2)	—	(25)
其他国家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						
住房贷款抵押	—	(4)	—	—	—	(4)
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总计	(20)	(8)	1	(2)	—	(29)

注：以上减值准备净(拨回)／拨备不包括期／年内已处置之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2 市场风险

(A) 风险值

本集团用于管理市场风险的核心指标是风险值。它是采用统计学方式估量的一段特定时间内和指定的置信度下，银行所持有的交易账头盘可能形成的最大损失。本集团采用统一的风险值计量模型，运用历史模拟法，以过去2年的市场数据为参照，计算99%置信水平下及1天持有期内集团层面及各附属机构的风险值，并设定集团总体和各附属机构的风险值限额。

下表详述中银香港自营盘市场风险持仓的风险值¹。

	年份	于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上半年 最低数值 港币百万元	上半年 最高数值 港币百万元	上半年 平均数值 港币百万元
全部市场风险持仓之风险值	2011	13.0	6.8	14.6	9.6
	2010	7.4	6.9	15.7	10.5
汇率风险产品持仓之风险值	2011	9.6	1.9	12.8	6.3
	2010	5.6	2.3	11.2	5.2
利率风险产品持仓之风险值	2011	7.5	5.1	9.4	7.5
	2010	6.0	5.1	13.6	8.7
股票风险产品持仓之风险值	2011	0.1	0.0	0.4	0.1
	2010	0.0	0.0	1.7	0.3
商品风险产品持仓之风险值	2011	0.2	0.0	0.6	0.1
	2010	0.0	0.0	0.2	0.0

2011年上半年，中银香港从市场风险相关的自营交易赚得的每日平均收益²为港币7.2百万元（2010年上半年：港币4.5百万元）。

注：

1 不包括外汇结构性敞口的风险值。

2 不包括外汇结构性敞口的损益及背对背收入。

本集团采用回顾测试检讨风险值模型计量结果的准确性。回顾测试是将交易账持盘的风险值数字与下一个交易日从这些持盘得到的实际收入作出比较，而实际交易收入中不包括非交易收益，例如服务费及佣金。若交易收入为负值，且超越风险值数字，则视为出现例外情况。一般而言，在连续12个月内的例外情况应该不超过4次。回顾测试结果需要向集团高层管理人员（包括总裁及风险总监）报告。中银香港每月对风险值模型计算结果进行回顾测试。

(B)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以主要货币为主，尤其集中在港元、美元及人民币。为确保外汇风险暴露保持在可接受水平，集团利用风险限额（例如头盘及风险值限额）作为监控工具。此外，集团致力于减少相同货币资产与负债的错配，并通常利用外汇合约（例如外汇掉期）管理由外币资产负债所产生的汇率风险。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2 市场风险 (续)

(B) 外汇风险 (续)

下表概述了本集团于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之外币汇率风险承担。表内以折合港元账面值列示资产及负债，并按原币分类。

	于2011年6月30日							
	人民币 港币百万元	美元 港币百万元	港元 港币百万元	欧元 港币百万元	日圆 港币百万元	英镑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378,135	20,430	17,168	1,139	142	1,021	1,196	419,231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至 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71,445	14,040	3,675	30	13	150	265	89,618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1,571	13,881	32,676	129	-	-	80	48,337
衍生金融工具	301	2,834	24,387	10	-	-	22	27,554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	-	54,460	-	-	-	-	54,460
贷款及其他账项	29,774	217,736	454,658	5,997	2,137	63	9,135	719,500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证券	24,628	160,954	77,546	17,099	1,333	272	33,231	315,063
—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17,795	23,877	10,911	1,706	2,055	8	6,840	63,192
— 贷款及应收款	-	-	4,004	1,431	-	9,688	258	15,381
联营公司权益	-	-	214	-	-	-	-	214
投资物业	102	-	11,562	-	-	-	-	11,664
物业、厂房及设备	436	1	35,673	-	-	-	-	36,110
其他资产 (包括递延税项资产)	5,199	3,800	19,757	520	218	151	410	30,055
资产总额	529,386	457,553	746,691	28,061	5,898	11,353	51,437	1,830,379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	-	54,460	-	-	-	-	54,46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	272,183	70,045	35,043	578	170	34	8,851	386,904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	28	192	4,436	-	-	-	219	4,875
衍生金融工具	282	3,328	19,707	485	1	-	137	23,940
客户存款	218,795	208,140	608,788	15,086	1,427	15,798	35,401	1,103,435
按摊销成本发行之债务证券	-	-	5	-	-	-	-	5
其他账项及准备 (包括应付税项 及递延税项负债)	3,896	14,009	35,255	1,128	441	726	799	56,254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6,181	6,646	30,218	-	-	-	-	43,045
后偿负债	-	20,399	-	7,439	-	-	-	27,838
负债总额	501,365	322,759	787,912	24,716	2,039	16,558	45,407	1,700,756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值	28,021	134,794	(41,221)	3,345	3,859	(5,205)	6,030	129,623
表外资产负债头寸净值*	(15,970)	(127,470)	156,177	(3,353)	(3,867)	5,245	(5,944)	4,818
或然负债及承担	19,756	99,615	241,458	4,779	1,197	793	3,295	370,893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2 市场风险 (续)

(B) 外汇风险 (续)

	于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 港币百万元	美元 港币百万元	港元 港币百万元	欧罗 港币百万元	日圆 港币百万元	英镑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369,368	18,084	22,058	2,762	657	1,884	999	415,812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至 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8,886	22,840	6,279	42	-	144	1,308	39,499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1,560	16,413	51,716	112	-	-	75	69,876
衍生金融工具	122	2,540	21,144	18	-	-	30	23,854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	-	46,990	-	-	-	-	46,990
贷款及其他账项	25,299	190,935	413,767	5,447	1,260	53	8,663	645,424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证券	15,279	155,583	46,438	22,876	4,421	1,767	40,080	286,444
—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6,577	28,811	11,567	1,743	2,028	15	7,643	58,384
— 贷款及应收款	-	5,791	9,565	-	-	-	-	15,356
联营公司权益	-	-	212	-	-	-	-	212
投资物业	96	-	10,246	-	-	-	-	10,342
物业、厂房及设备	420	-	30,629	-	-	-	-	31,049
其他资产 (包括递延税项资产)	2,200	404	14,916	77	89	40	72	17,798
资产总额	429,807	441,401	685,527	33,077	8,455	3,903	58,870	1,661,040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	-	46,990	-	-	-	-	46,99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	241,539	42,496	13,393	99	252	15	15,990	313,784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	-	76	25,280	-	-	-	137	25,493
衍生金融工具	130	3,599	16,863	681	2	-	80	21,355
客户存款	156,391	184,993	612,360	15,764	1,921	16,745	38,859	1,027,033
其他账项及准备 (包括应付税项 及递延税项负债)	4,430	10,799	24,267	535	48	642	691	41,412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2,761	6,963	30,083	-	-	-	-	39,807
后偿负债	-	20,029	-	6,848	-	-	-	26,877
负债总额	405,251	268,955	769,236	23,927	2,223	17,402	55,757	1,542,751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值	24,556	172,446	(83,709)	9,150	6,232	(13,499)	3,113	118,289
表外资产负债头寸净值*	(17,769)	(165,279)	192,604	(9,078)	(6,290)	13,368	(3,256)	4,300
或然负债及承担	11,813	85,973	227,256	5,720	1,559	1,076	3,313	336,710

* 表外资产负债头寸净值指外汇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合约净额净值。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用来减低本集团之汇率变动风险。

3. 金融风险(续)

3.2 市场风险(续)

(C) 利率风险

下表概述了本集团于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的利率风险承担。表内以账面值列示资产及负债，并按合约重定息率日期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分类。

	于2011年6月30日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三至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计息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413,624	-	-	-	-	5,607	419,231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至 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	34,369	55,249	-	-	-	89,618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6,741	6,986	2,452	12,984	13,525	5,649	48,337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27,554	27,554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	-	-	-	-	54,460	54,460
贷款及其他账项	531,932	128,908	41,466	12,418	111	4,665	719,500
证券投资							
—可供出售证券	37,814	57,696	50,270	120,427	45,316	3,540	315,063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7,997	15,636	10,633	20,047	8,879	-	63,192
—贷款及应收款	2,856	1,206	11,319	-	-	-	15,381
联营公司权益	-	-	-	-	-	214	214
投资物业	-	-	-	-	-	11,664	11,664
物业、厂房及设备	-	-	-	-	-	36,110	36,110
其他资产（包括递延税项资产）	-	-	-	-	-	30,055	30,055
资产总额	1,000,964	244,801	171,389	165,876	67,831	179,518	1,830,379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	-	-	-	-	54,460	54,46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	357,801	11,371	2,452	-	-	15,280	386,904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	1,392	2,562	679	221	21	-	4,875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23,940	23,940
客户存款	820,643	138,094	80,202	9,544	-	54,952	1,103,435
按摊销成本发行之债务证券	-	-	5	-	-	-	5
其他账项及准备（包括应付税项 及递延税项负债）	11,824	648	1,832	479	-	41,471	56,254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	-	-	-	-	43,045	43,045
后偿负债	-	-	7,439	-	20,399	-	27,838
负债总额	1,191,660	152,675	92,609	10,244	20,420	233,148	1,700,756
利率敏感度缺口	(190,696)	92,126	78,780	155,632	47,411	(53,630)	129,623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2 市场风险 (续)

(C) 利率风险 (续)

	于2010年12月31日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三至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计息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409,210	-	-	-	-	6,602	415,812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至 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	19,346	20,153	-	-	-	39,499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3,439	30,225	3,638	14,214	13,275	5,085	69,876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23,854	23,854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	-	-	-	-	46,990	46,990
贷款及其他账项	513,018	92,528	27,356	7,659	119	4,744	645,424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证券	34,227	41,732	49,471	125,084	32,403	3,527	286,444
—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7,142	16,570	9,808	16,132	8,732	-	58,384
— 贷款及应收款	5,791	3,402	6,163	-	-	-	15,356
联营公司权益	-	-	-	-	-	212	212
投资物业	-	-	-	-	-	10,342	10,342
物业、厂房及设备	-	-	-	-	-	31,049	31,049
其他资产 (包括递延税项资产)	-	-	-	-	-	17,798	17,798
资产总额	972,827	203,803	116,589	163,089	54,529	150,203	1,661,040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	-	-	-	-	46,990	46,99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	298,078	8,729	969	-	-	6,008	313,784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	4,996	16,993	3,316	168	20	-	25,493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21,355	21,355
客户存款	787,316	107,409	73,421	5,010	-	53,877	1,027,033
其他账项及准备 (包括应付税项 及递延税项负债)	11,005	1,070	2,163	394	-	26,780	41,412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	-	-	-	-	39,807	39,807
后偿负债	-	-	6,848	-	20,029	-	26,877
负债总额	1,101,395	134,201	86,717	5,572	20,049	194,817	1,542,751
利率敏感度缺口	(128,568)	69,602	29,872	157,517	34,480	(44,614)	118,289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3 流动资金风险

(A) 流动资金比率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	36.38%	37.81%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是以中银香港期内每月平均流动资金比率的简单平均值计算。

流动资金比率是根据《银行业条例》附表四及以单独基准（即只包括香港办事处）计算。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3 流动资金风险 (续)

(B) 到期日分析

下表为本集团之资产及负债于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的到期日分析，并按于结算日时，资产及负债相距合约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分类。

	于2011年6月30日							
	即期 港币百万元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三至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确定日期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366,804	52,427	-	-	-	-	-	419,231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至 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资产	-	-	34,369	55,249	-	-	-	89,618
— 交易性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200	1,179	-	2	-	-	1,381
— 其他	-	6,550	5,011	1,029	2,880	5,003	-	20,473
— 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 计入损益之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	430	22	1,312	490	-	2,254
— 其他	-	50	112	1,583	9,052	7,783	-	18,580
— 基金及股份证券	-	-	-	-	-	-	5,649	5,649
衍生金融工具	22,709	552	471	684	1,433	1,705	-	27,554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 负债证明书	54,460	-	-	-	-	-	-	54,460
贷款及其他账项								
— 客户贷款	55,889	13,123	49,886	116,556	249,499	184,812	623	670,388
— 贸易票据	33	13,629	17,848	15,316	37	-	-	46,863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	1	73	1,320	855	-	-	2,249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之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1,450	4,591	11,807	15,316	-	-	33,164
— 其他	-	20,496	29,473	49,139	129,676	49,515	60	278,359
— 持有至到期日之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444	1	804	2,675	161	-	4,085
— 其他	-	3,320	4,709	12,075	28,300	10,393	310	59,107
— 贷款及应收款之债务证券	-	2,856	1,206	11,319	-	-	-	15,381
— 股份证券	-	-	-	-	-	-	3,540	3,540
联营公司权益	-	-	-	-	-	-	214	214
投资物业	-	-	-	-	-	-	11,664	11,664
物业、厂房及设备	-	-	-	-	-	-	36,110	36,110
其他资产 (包括递延税项资产)	6,862	17,730	28	253	4,200	888	94	30,055
资产总额	506,757	132,828	149,387	277,156	445,237	260,750	58,264	1,830,379

3. 金融风险(续)

3.3 流动资金风险(续)

(B) 到期日分析(续)

	于2011年6月30日							
	即期 港币百万元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三至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确定日期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54,460	-	-	-	-	-	-	54,46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存款及结余	313,144	59,937	11,371	2,452	-	-	-	386,904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负债								
— 发行之存款证	-	-	-	-	-	-	-	-
— 其他	-	1,392	2,562	679	221	21	-	4,875
衍生金融工具	17,490	702	525	794	3,470	959	-	23,940
客户存款	594,576	278,395	137,054	82,568	10,842	-	-	1,103,435
按摊销成本发行之债务证券	-	-	-	5	-	-	-	5
其他账项及准备(包括应付 税项及递延税项负债)	28,102	16,254	778	5,247	5,873	-	-	56,254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980	419	30	3,424	27,050	11,142	-	43,045
后偿负债	-	-	420	1	-	27,417	-	27,838
负债总额	1,008,752	357,099	152,740	95,170	47,456	39,539	-	1,700,756
流动资金缺口	(501,995)	(224,271)	(3,353)	181,986	397,781	221,211	58,264	129,623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3 流动资金风险 (续)

(B) 到期日分析 (续)

	于2010年12月31日							
	即期 港币百万元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三至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确定日期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的结餘	374,818	40,994	-	-	-	-	-	415,812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至 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	-	19,346	20,153	-	-	-	39,499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资产								
— 交易性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	568	1,678	2	-	-	2,248
— 其他	-	3,209	27,603	2,628	3,179	5,054	-	41,673
— 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 计入损益之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	118	422	1,316	474	-	2,330
— 其他	-	63	180	722	9,964	7,611	-	18,540
— 基金及股份证券	-	-	-	-	-	-	5,085	5,085
衍生金融工具	19,539	507	509	1,080	1,167	1,052	-	23,854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 负债证明书	46,990	-	-	-	-	-	-	46,990
贷款及其他账項								
— 客户贷款	43,572	17,031	43,051	107,513	232,575	166,473	693	610,908
— 贸易票据	53	10,109	16,190	5,253	-	-	-	31,605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	1	147	1,209	1,554	-	-	2,911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之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303	501	11,577	11,248	-	-	23,629
— 其他	-	18,164	12,873	48,637	142,051	37,144	419	259,288
— 持有至到期日之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3	41	1,280	2,910	366	-	4,600
— 其他	-	1,054	3,743	11,637	26,645	10,311	394	53,784
— 贷款及应收款之债务证券	-	5,791	3,402	6,163	-	-	-	15,356
— 股份证券	-	-	-	-	-	-	3,527	3,527
联营公司权益	-	-	-	-	-	-	212	212
投资物业	-	-	-	-	-	-	10,342	10,342
物业、厂房及设备	-	-	-	-	-	-	31,049	31,049
其他资产 (包括递延税項资产)	4,609	10,744	6	211	2,125	-	103	17,798
资产总额	489,581	107,973	128,278	220,163	434,736	228,485	51,824	1,661,040

3. 金融风险(续)

3.3 流动资金风险(续)

(B) 到期日分析(续)

	于2010年12月31日							
	即期 港币百万元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三至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确定日期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46,990	-	-	-	-	-	-	46,99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存款及结余	260,453	43,633	8,729	969	-	-	-	313,784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负债								
— 发行之存款证	-	-	-	-	-	-	-	-
— 其他	-	4,996	16,994	3,316	167	20	-	25,493
衍生金融工具	14,706	1,040	495	1,287	3,082	745	-	21,355
客户存款	599,586	239,253	107,982	74,014	6,198	-	-	1,027,033
其他账项及准备(包括应付 税项及递延税项负债)	22,967	8,579	1,829	3,237	4,800	-	-	41,412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1,407	1,131	55	3,413	25,351	8,450	-	39,807
后偿负债	-	-	419	1	-	26,457	-	26,877
负债总额	946,109	298,632	136,503	86,237	39,598	35,672	-	1,542,751
流动资金缺口	(456,528)	(190,659)	(8,225)	133,926	395,138	192,813	51,824	118,289

上述到期日分类乃按照《银行业(披露)规则》之相关条文而编制。本集团将逾期不超过1个月之资产，例如贷款及债务证券申报为「即期」资产。对于按不同款额或分期偿还之资产，只有该资产中实际逾期之部分被视作逾期。其他未到期之部分仍继续根据剩馀期限申报，但假若对该资产之偿还能力有疑虑，则将该等款项列为「不确定日期」。上述列示之资产已扣除任何相关准备(如有)。

按尚馀到期日对债券资产之分析是为符合《银行业(披露)规则》之相关条文而披露的。所作披露不代表此等证券将持有至到期日。

以上与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的相关分析，乃代表于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就表内已确认的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其净现金流出的估计到期日分类。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4 保险风险

本集团的业务为承保投保人的死亡、疾病、伤残、危疾、意外及相关风险。本集团透过实施承保政策和再保险安排来管理上述风险。

承保策略旨在厘定合理的保费价格水平，使其符合所承保的风险。本集团的承保程序包括筛查过程，如检查投保人的健康状况及家族病史等。

在保险过程中，本集团可能会受某一特定或连串事件影响，令理赔责任的风险过份集中。此情况可能因单一或少量相关的保险合约所产生，而导致理赔责任大增。

对仍生效的保险合约，大部分的潜在保单责任都和储蓄寿险有关。本集团所签发的大部分保单中，每一投保人均设有自留额。根据溢额分出的再保险安排，本集团会将标准风险（由医疗角度而言）的保单当中超过自留额的保障利益部分分出给再保险人。此外，集团下的保险业务附属公司通过另一份再保险协议，将部分人民币保险业务的大部分保险风险分保予再保险公司。

由于整体死亡率及续保率的长期变化难以预计，所以不易准确估测长期保险合约中的未来利益支出及保费收入。为了评估因死亡假设和失效假设所引致的不确定性，本集团进行了死亡率研究和失效率研究，以选择合适的假设。这些研究均显示，上述两项假设的结果具有一致性，并留有合理的边际。

3.5 资本管理

本集团自2011年1月1日开始采用基础内部评级计算法计算信用风险，而若干获豁免的信用风险暴露则以标准（信用风险）计算法计算。本集团市场风险主要源自中银香港。自2011年4月1日起，中银香港采用内部模型法计算利率及汇率的一般市场风险。同时，本集团继续采用标准（市场风险）计算法计量其余市场风险。此外，本集团继续采用标准（业务操作风险）计算法计算操作风险。本集团以上述各类风险计量为依据，计算资本充足比率。

本集团于2010年12月31日采用标准（信用风险）计算法及标准（市场风险）计算法分别计算信用风险及市场风险。由于采用的基准有所改变，下表列示的数额不应作直接比较。

(A) 资本充足比率

	于2011年 6月30日	于2010年 12月31日
资本充足比率	17.62%	16.14%
核心资本比率	12.87%	11.29%

3. 金融风险(续)

3.5 资本管理(续)

(A) 资本充足比率(续)

资本比率乃根据《银行业(资本)规则》及按金管局就监管规定要求以综合基准计算中银香港及其指定之附属公司财务状况的比率。

按会计及监管要求所采用不同之综合基础，对其差异之描述见于第122页「附录一 本公司之附属公司」。

(B) 扣减后的资本基础成份

用于计算以上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之资本充足比率及已汇报金管局之扣减后的综合资本基础分析如下：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核心资本：		
缴足股款的普通股股本	43,043	43,043
储备	32,509	28,475
损益账	6,401	5,332
非控制权益	1,610	1,425
	83,563	78,275
核心资本之扣减	(791)	(332)
核心资本	82,772	77,943
附加资本：		
重估可供出售证券之公平值收益	931	588
重估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证券		
公平值收益	35	29
按组合评估之贷款减值准备	92	1,985
法定储备	247	5,076
过剩准备	3,232	—
定期后偿债项	26,810	26,198
	31,347	33,876
附加资本之扣减	(791)	(332)
附加资本	30,556	33,544
扣减后的资本基础总额	113,328	111,487

不纳入计算资本充足比率之附属公司见于第119至122页「附录一 本公司之附属公司」。该等附属公司之投资成本会从资本基础中扣减。

定期后偿债项指根据金管局的监管要求，可作为中银香港二级资本的后偿负债。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 净利息收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利息收入		
存放于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款项	3,760	996
客户贷款	6,306	5,419
上市证券投资	2,240	1,934
非上市证券投资	2,708	2,233
其他	142	89
	15,156	10,671
利息支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的款项	(1,949)	(303)
客户存款	(2,636)	(1,068)
后偿负债	(283)	(275)
其他	(83)	(61)
	(4,951)	(1,707)
净利息收入	10,205	8,964

2011年上半年之利息收入包括港币1百万元（2010年上半年：港币5百万元）被界定为减值贷款的确认利息。减值证券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为港币1千万元（2010年上半年：港币5千万元）。

非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所产生的未计算对冲影响之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分别为港币151.13亿元（2010年上半年：港币105.93亿元）及港币52.53亿元（2010年上半年：港币19.06亿元）。

5.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证券经纪	1,485	1,509
信用卡	1,189	903
保险	610	220
贷款佣金	588	623
汇票佣金	418	371
缴款服务	303	272
买卖货币	224	125
基金分销	176	67
信托服务	123	98
保管箱	107	103
其他	209	190
	5,432	4,481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信用卡	(950)	(668)
证券经纪	(234)	(234)
缴款服务	(44)	(42)
其他	(218)	(140)
	(1,446)	(1,084)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3,986	3,397
其中源自		
— 非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690	725
—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1)	(4)
	689	721
— 信托及其他受托活动		
—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249	213
—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3)	(3)
	246	210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6. 净交易性收益／(亏损)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净收益／(亏损) 源自：		
－ 外汇交易及外汇交易产品	662	350
－ 利率工具及公平值对冲的项目	(4)	(424)
－ 股份权益工具	32	(20)
－ 商品	71	58
	761	(36)

7. 证券投资之净收益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出售可供出售证券之净收益	359	404
赎回持有至到期日证券之净收益	1	–
	360	404

8. 其他经营收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证券投资股息收入		
－ 上市证券投资	48	41
－ 非上市证券投资	14	13
投资物业之租金总收入	184	164
减：有关投资物业之支出	(41)	(30)
其他	40	61
	245	249

「有关投资物业之支出」包括港币4百万元（2010年上半年：港币7百万元）属于期内未出租投资物业之直接经营支出。

9. 保险索偿利益总额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已付索偿、利益及退保	3,866	2,239
负债变动	3,234	1,641
	7,100	3,880

10. 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客户贷款		
个别评估		
— 新提准备	(79)	(46)
— 拨回	121	102
— 收回已撤销账项	204	277
按个别评估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回	246	333
组合评估		
— 新提准备	(357)	(265)
— 拨回	62	9
— 收回已撤销账项	12	17
按组合评估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备	(283)	(239)
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37)	94
可供出售证券		
可供出售证券减值准备净拨回		
— 个别评估	6	40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减值准备净拨回		
— 个别评估	6	32
其他	(5)	(5)
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30)	161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1. 经营支出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人事费用（包括董事酬金）		
－ 薪酬及其他费用	2,529	2,332
－ 退休成本	211	194
	2,740	2,526
房产及设备支出（不包括折旧）		
－ 房产租金	286	249
－ 资讯科技	178	183
－ 其他	146	142
	610	574
折旧	614	556
核数师酬金		
－ 审计服务	4	4
－ 非审计服务	2	6
雷曼兄弟相关产品*	(2,835)	77
其他经营支出	858	791
	1,993	4,534

* 包括本集团扣除特惠款项及对受托人的拨备支出后，从迷债的相关押品取回的净额港币28.54亿元（附注2）。

12. 投资物业出售／公平值调整之净收益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投资物业公平值调整之净收益	1,486	601

13. 出售／重估物业、厂房及设备之净亏损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出售其他固定资产之净亏损	(7)	(2)
重估房产之净收益	2	1
	(5)	(1)

14. 税项

简要综合收益表内之税项组成如下：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重列)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香港利得税		
本年税项		
— 本期税项	2,168	1,341
(拨回)／计入递延税项	(76)	18
香港利得税	2,092	1,359
海外税项	141	53
	2,233	1,412

香港利得税乃按照截至2011年上半年估计应课税溢利依税率16.5% (2010年：16.5%) 提拨准备。海外溢利之税款按照2011年上半年估计应课税溢利依集团经营业务所在国家之现行税率计算。

本集团除税前溢利产生的实际税项，与根据香港利得税率计算的税项差异如下：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重列)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除税前溢利	14,587	8,767
按税率16.5% (2010年：16.5%) 计算的税项	2,407	1,447
其他国家税率差异的影响	17	14
无需课税之收入	(269)	(99)
税务上不可扣减之开支	108	47
未确认的税务亏损	2	3
使用往年未确认的税务亏损	(32)	—
计入税项	2,233	1,412
实际税率	15.3%	16.1%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5. 股息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每股 港币	总额 港币百万元	每股 港币	总额 港币百万元
中期股息	0.63	6,661	0.40	4,229

根据2011年8月24日所召开之会议，董事会宣告派发2011年上半年每股普通股港币0.63元中期股息，总额约为港币66.61亿元。此拟派股息并无于本中期财务资料中列作应付股息，惟将于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列作留存分配。

16.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之每股盈利

2011年上半年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据本公司股东应占综合溢利约为港币119.93亿元（2010年上半年：港币71.92亿元）及按已发行普通股之股数10,572,780,266股（2010年：10,572,780,266普通股）计算。

由于截至2011年上半年内并没有发行任何潜在普通股本，因此每股盈利并不会被摊薄（2010年上半年：无）。

17.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团给予本集团员工的定额供款计划主要为获强积金条例豁免之职业退休计划及中银保诚简易强积金计划。根据职业退休计划，雇员须向职业退休计划之每月供款为彼等基本薪金之5%，而雇主之每月供款为雇员基本月薪之5%至15%不等（视乎彼等之服务年期）。雇员有权于10年服务期届满后，在雇佣期终止时收取100%之雇主供款，或于3年至10年以下服务期届满后，在退休、提前退休、永远丧失工作能力及健康欠佳或雇佣期终止等情况（被即时解雇除外）下，收取30%至90%之雇主供款。

随著强积金条例于2000年12月1日实施，本集团亦参与中银保诚简易强积金计划，该计划之受托人为中银国际英国保诚信托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人为中银国际英国保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此两间公司均为本公司之有关连人士。

截至2011年上半年止，在扣除约港币2.5百万元（2010年上半年：约港币5.9百万元）之没收供款后，职业退休计划之供款总额约为港币1.61亿元（2010年上半年：约港币1.55亿元），而本集团向强积金计划之供款总额则约为港币2.5千万元（2010年上半年：约港币2.2千万元）。

18. 认股权计划

(a) 认股权计划及股份储蓄计划

认股权计划及股份储蓄计划的主要条款已于2002年7月10日由本公司的全体股东以书面决议案批准并采纳。

认股权计划旨在向参与人提供购买本公司专有权益的机会。董事会可以完全根据自己的决定，将认股权授予董事会可能选择的任何人士。股份认购价格将根据董事会的决定于授出日期按既定规则计算每股价格。认股权可于董事会确定的任何日期之后的任何时间，或在要约不时规定的时间，或于董事会确定的终止日期当日或之前，可部分或全部行使。

股份储蓄计划旨在鼓励雇员认购本公司股份。每月为认股权支付的款项应该是合资格雇员在其申请表格中指明愿意支付的额度，该额度必须不少于合资格雇员于申请日期的月薪的1%亦不得多于10%，或董事会当时可能厘定的最高或最低额度。认股权可于行使期间内全部或部分行使。

上述两个计划在2011年上半年并未有授出认股权（2010年上半年：无）。

(b) 上市前认股权计划

于2002年7月5日，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中银(BVI)根据上市前认股权计划向若干董事及另外约60名本集团高层管理人员和中国银行员工授予认股权，彼等可据此向中银(BVI)购入合共31,132,600股本公司现有已发行股份。本集团受惠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2号53段之过渡条文内列明新确认及计量政策并不应用于2002年11月7日或之前授予员工的认股权。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8. 认股权计划 (续)

(b) 上市前认股权计划 (续)

截至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止认股权详情披露如下：

	董事	高层管理人员	认股权总计	平均行使价 (每股港币)
于2011年1月1日及 于2011年6月30日	3,976,500	247,300	4,223,800	8.5
于2011年6月30日 可行使之认股权	3,976,500	247,300	4,223,800	8.5
于2010年1月1日	3,976,500	1,074,300	5,050,800	8.5
减：年内行使之认股权	–	(827,000)	(827,000)	8.5
于2010年12月31日	3,976,500	247,300	4,223,800	8.5
于2010年12月31日 可行使之认股权	3,976,500	247,300	4,223,800	8.5

认股权于期内未有被行使。认股权于2010年年间曾多次被行使，有关之加权平均股价为港币22.73元。

根据此计划而授出之认股权之行使价为每股港币8.50元，而相对之认股权价为港币1.00元。该等认股权由本公司股份于联交所开始买卖日期起计的4年内归属，有效行使期为10年。于本公司股份开始在联交所买卖之日或其后，将不会再根据上市前认股权计划授出任何认股权。

19.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库存现金	4,558	4,571
存放中央银行的结余	321,945	336,923
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40,301	33,324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52,427	40,994
	419,231	415,812

20.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交易性证券		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 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总计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按公平值入账						
债务证券						
— 于香港上市	2,030	1,398	794	829	2,824	2,227
— 于海外上市	5,185	5,188	2,897	3,253	8,082	8,441
	7,215	6,586	3,691	4,082	10,906	10,668
— 非上市	14,639	37,335	17,143	16,788	31,782	54,123
	21,854	43,921	20,834	20,870	42,688	64,791
基金						
— 非上市	—	—	2,958	3,028	2,958	3,028
股份证券						
— 于香港上市	31	38	2,329	1,810	2,360	1,848
— 于海外上市	—	—	200	112	200	112
— 非上市	131	97	—	—	131	97
	162	135	2,529	1,922	2,691	2,057
总计	22,016	44,056	26,321	25,820	48,337	69,876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按发行机构之分类如下：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主权政府	14,322	35,223
公共机构*	281	302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24,003	25,135
公司企业	9,731	9,216
	48,337	69,876

* 包括在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港币2.37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2.58亿元）在《银行业（资本）规则》内认可为公共机构。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0.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续）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分类如下：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库券	11,378	32,840
持有之存款证	3,635	4,578
其他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33,324	32,458
	48,337	69,876

21.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订立下列汇率、利率、贵金属及股份权益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合约用作买卖及风险管理之用：

远期外汇合约是指于未来某一日期买或卖外币的承诺。利率期货是指根据合约按照利率的变化收取或支付一个净金额的合约，或在交易所管理的金融市场上按约定价格在未来的某一日期买进或卖出利率金融工具的合约。远期利率合同是经单独协商而达成的利率期货合约，要求在未来某一日期根据合约利率与市场利率的差异及名义本金的金额进行计算及现金交割。

货币、利率及贵金属掉期是指交换不同现金流量或商品的承诺。掉期的结果是不同货币、利率（如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或贵金属（如白银掉期）的交换或以上的所有组合（如交叉货币利率掉期）。除某些货币掉期合约外，该等交易无需交换本金。

外汇、利率、贵金属及股份权益期权是指期权的卖方（出让方）为买方（持有方）提供在未来某一特定日期或未来一定时期内按约定的价格买进（认购期权）或卖出（认沽期权）一定数量的金融工具的权利（而非承诺）的一种协定。考虑到外汇和利率风险，期权的卖方从购买方收取一定的期权费。本集团期权合约是与对手方在场外协商达成协定的或透过交易所进行（如于交易所进行买卖之期权）。

本集团之衍生金融工具合约／名义合约数额及其公平值详列于下表。资产负债表日各类型金融工具的合约／名义合约数额仅显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之未完成交易量，而若干金融工具之合约／名义合约数额则提供了一个与简要综合资产负债表内所确认的公平值资产或负债的对比基础。但是，这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的现金流量或当前的公平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著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汇率、市场利率、贵金属价格或股份权益价格的波动，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产生对银行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21. 衍生金融工具 (续)

下表概述衍生金融工具中每项重要类别于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之合约／名义合约数额：

	于2011年6月30日			
	买卖 港币百万元	风险对冲 港币百万元	不符合采用 对冲会计法*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汇率合约				
即期及远期	333,433	—	321	333,754
掉期	310,258	4,442	4,086	318,786
外汇交易期权				
— 买入期权	3,006	—	—	3,006
— 卖出期权	3,227	—	—	3,227
	649,924	4,442	4,407	658,773
利率合约				
期货	4,047	—	—	4,047
掉期	344,942	12,313	3,432	360,687
利率期权				
— 买入掉期期权	1,006	—	—	1,006
— 卖出掉期期权	506	—	—	506
	350,501	12,313	3,432	366,246
贵金属合约	13,585	—	—	13,585
股份权益合约	112	—	—	112
其他合约	89	—	—	89
总计	1,014,211	16,755	7,839	1,038,805

* 为符合《银行业(披露)规则》要求，需分别披露不符合采用对冲会计法资格，但与指定以公允价值经收益表入账的金融工具一并管理的衍生金融工具。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1. 衍生金融工具 (续)

	于2010年12月31日			
	买卖 港币百万元	风险对冲 港币百万元	不符合采用 对冲会计法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汇率合约				
即期及远期	332,032	–	111	332,143
掉期	310,451	4,437	2,993	317,881
外汇交易期权				
— 买入期权	1,543	–	–	1,543
— 卖出期权	2,601	–	–	2,601
	646,627	4,437	3,104	654,168
利率合约				
期货	7,735	–	–	7,735
掉期	266,326	46,345	3,144	315,815
	274,061	46,345	3,144	323,550
贵金属合约	13,761	–	–	13,761
股份权益合约	145	–	–	145
其他合约	99	–	–	99
总计	934,693	50,782	6,248	991,723

21. 衍生金融工具 (续)

下表概述各类衍生金融工具于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之公平值：

	于2011年6月30日							
	公平值资产				公平值负债			
	买卖	风险对冲	不符合采用 对冲会计法	总计	买卖	风险对冲	不符合采用 对冲会计法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汇率合约								
即期及远期	22,386	-	2	22,388	(17,400)	-	(1)	(17,401)
掉期	739	68	78	885	(960)	(72)	(79)	(1,111)
外汇交易期权								
- 买入期权	10	-	-	10	-	-	-	-
- 卖出期权	-	-	-	-	(12)	-	-	(12)
	23,135	68	80	23,283	(18,372)	(72)	(80)	(18,524)
利率合约								
期货	1	-	-	1	(3)	-	-	(3)
掉期	3,227	3	1	3,231	(4,027)	(535)	(108)	(4,670)
利率期权								
- 买入掉期期权	10	-	-	10	-	-	-	-
- 卖出掉期期权	-	-	-	-	(14)	-	-	(14)
	3,238	3	1	3,242	(4,044)	(535)	(108)	(4,687)
贵金属合约	1,027	-	-	1,027	(728)	-	-	(728)
股份权益合约	2	-	-	2	(1)	-	-	(1)
总计	27,402	71	81	27,554	(23,145)	(607)	(188)	(23,940)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1. 衍生金融工具（续）

	于2010年12月31日							
	公平值资产				公平值负债			
	买卖 港币百万元	风险对冲 港币百万元	不符合采用 对冲会计法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买卖 港币百万元	风险对冲 港币百万元	不符合采用 对冲会计法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汇率合约								
即期及远期	19,376	-	1	19,377	(14,673)	-	-	(14,673)
掉期	843	56	63	962	(1,315)	(74)	(83)	(1,472)
外汇交易期权								
— 买入期权	11	-	-	11	-	-	-	-
— 卖出期权	-	-	-	-	(12)	-	-	(12)
	20,230	56	64	20,350	(16,000)	(74)	(83)	(16,157)
利率合约								
期货	-	-	-	-	(3)	-	-	(3)
掉期	1,592	869	1	2,462	(2,339)	(1,842)	(114)	(4,295)
	1,592	869	1	2,462	(2,342)	(1,842)	(114)	(4,298)
贵金属合约	1,040	-	-	1,040	(899)	-	-	(899)
股份权益合约	2	-	-	2	(1)	-	-	(1)
总计	22,864	925	65	23,854	(19,242)	(1,916)	(197)	(21,355)

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之信贷风险加权数额如下：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汇率合约		
远期	2,069	1,938
掉期	975	1,365
外汇交易期权		
— 买入期权	1	-
利率合约		
掉期	1,071	1,165
利率期权		
— 买入掉期期权	3	-
贵金属合约	25	2
	4,144	4,470

21. 衍生金融工具（续）

信贷风险加权数额是根据《银行业（资本）规则》计算。该数额与交易对手之情况及各类合约之期限特徵有关。

本集团于2011年6月30日采用基础内部评级计算法计算信贷风险，而于2010年12月31日则采用标准（信用风险）计算法。由于采用的基准有所改变，上表列示的风险加权数额不应作直接比较。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或信贷风险加权数额并没有受双边净额结算安排所影响。

22. 贷款及其他账项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个人贷款	210,458	187,000
公司贷款	462,400	426,219
客户贷款*	672,858	613,219
贷款减值准备		
— 按个别评估	(249)	(326)
— 按组合评估	(2,221)	(1,985)
	670,388	610,908
贸易票据	46,863	31,605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2,249	2,911
总计	719,500	645,424

于2011年6月30日，客户贷款包括应计利息港币10.66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8.86亿元）。

于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对贸易票据和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贷款并无作出任何贷款减值准备。

* 包括港元客户贷款港币4,537.03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4,155.85亿元）及美元客户贷款折合港币1,774.71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1,597.66亿元）。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3. 证券投资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a) 可供出售证券		
债务证券，按公平值入账		
— 于香港上市	10,990	10,176
— 于海外上市	112,934	111,966
	123,924	122,142
— 非上市	187,599	160,775
	311,523	282,917
股份证券，按公平值入账		
— 于香港上市	2,909	2,971
— 非上市	631	556
	3,540	3,527
	315,063	286,444
(b)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上市，按摊销成本入账		
— 于香港上市	1,167	1,121
— 于海外上市	16,947	19,296
	18,114	20,417
非上市，按摊销成本入账	45,110	38,016
	63,224	58,433
减值准备	(32)	(49)
	63,192	58,384
(c) 贷款及应收款		
非上市，按摊销成本入账	15,381	15,356
总计	393,636	360,184
持有至到期日之上市证券市值	18,269	20,414

23. 证券投资（续）

证券投资按发行机构之分类如下：

	于2011年6月30日			
	可供出售证券 港币百万元	持有至 到期日证券 港币百万元	贷款及应收款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主权政府	80,206	21,248	—	101,454
公共机构*	39,341	8,611	—	47,952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173,926	29,155	15,381	218,462
公司企业	21,590	4,178	—	25,768
	315,063	63,192	15,381	393,636

	于2010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证券 港币百万元	持有至 到期日证券 港币百万元	贷款及应收款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主权政府	73,394	10,507	—	83,901
公共机构*	32,975	7,741	—	40,716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165,201	34,647	15,356	215,204
公司企业	14,874	5,489	—	20,363
	286,444	58,384	15,356	360,184

* 包括在可供出售证券港币242.01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159.73亿元）及持有至到期日证券港币19.71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8.22亿元）在《银行业（资本）规则》内认可为公共机构。

可供出售及持有至到期日证券分类如下：

	可供出售证券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库券	39,956	23,847	9,681	5,037
持有之存款证	33,164	23,629	4,085	4,600
其他	241,943	238,968	49,426	48,747
	315,063	286,444	63,192	58,384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4. 投资物业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于1月1日	10,342	9,364
增置	12	2
出售	(6)	(171)
公平值收益	1,486	1,511
重新分类转至物业、厂房及设备(附注25)	(171)	(365)
汇兑差额	1	1
于期／年末	11,664	10,342

25. 物业、厂房及设备

	房产 港币百万元	设备、固定 设施及装备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1月1日之账面净值	28,581	2,468	31,049
增置	24	231	255
出售	(4)	(8)	(12)
重估	5,254	—	5,254
本期折旧(附注11)	(283)	(331)	(614)
重新分类转自投资物业(附注24)	171	—	171
汇兑差额	4	3	7
于2011年6月30日之账面净值	33,747	2,363	36,110
于2011年6月30日 成本或估值	33,747	7,019	40,766
累计折旧及准备	—	(4,656)	(4,656)
于2011年6月30日之账面净值	33,747	2,363	36,110
于2010年1月1日之账面净值	23,701	2,585	26,286
增置	92	596	688
出售	(106)	(11)	(117)
重估	4,946	—	4,946
年度折旧	(484)	(647)	(1,131)
重新分类转自／(转至)投资物业(附注24)	378	(13)	365
转拨	47	(47)	—
汇兑差额	7	5	12
于2010年12月31日之账面净值	28,581	2,468	31,049
于2010年12月31日 成本或估值	28,581	6,859	35,440
累计折旧及准备	—	(4,391)	(4,391)
于2010年12月31日之账面净值	28,581	2,468	31,049

25. 物业、厂房及设备（续）

上述资产之成本值或估值分析如下：

	房产 港币百万元	设备、固定 设施及装备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6月30日			
按成本值	—	7,019	7,019
按估值	33,747	—	33,747
	33,747	7,019	40,766
于2010年12月31日			
按成本值	—	6,859	6,859
按估值	28,581	—	28,581
	28,581	6,859	35,440

26. 其他资产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收回资产	71	81
贵金属	4,617	3,664
再保险资产	4,988	2,158
应收账款项及预付费用	20,232	11,738
	29,908	17,641

27.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交易性负债		
— 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短盘	4,306	25,259
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 结构性存款（附注28）	569	234
	4,875	25,493

2011年6月30日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账面值比本集团于到期日约定支付予持有人之金额多港币2百万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2百万元）。由信贷风险变化引致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之公平值变动金额（包括期内及累计至期末）并不重大。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8. 客户存款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往来、储蓄及其他存款（于简要综合资产负债表）	1,103,435	1,027,033
列为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的结构性存款（附注27）	569	234
	1,104,004	1,027,267
分类：		
即期存款及往来存款		
— 公司	55,726	54,660
— 个人	14,893	15,793
	70,619	70,453
储蓄存款		
— 公司	168,111	158,284
— 个人	354,861	369,751
	522,972	528,035
定期、短期及通知存款		
— 公司	303,714	235,283
— 个人	206,699	193,496
	510,413	428,779
	1,104,004	1,027,267

29. 其他账项及准备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其他应付账项	47,505	35,284
准备	337	196
	47,842	35,480

30. 已抵押资产

截至2011年6月30日，本集团之负债港币54.50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238.32亿元）是以存放于中央保管系统以便利结算之资产作抵押。此外，本集团通过售后回购协议的债务证券抵押之负债为港币426.21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140.71亿元）。本集团为担保此等负债而质押之资产金额为港币483.38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379.32亿元），并于「交易性证券」及「可供出售证券」内列账。

31. 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是根据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所得税」计算，就资产负债之税务基础与其在本中期财务资料内账面值两者之暂时性差额作提拨。

简要综合资产负债表内之递延税项（资产）／负债主要组合，以及其在2011年上半年及于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变动（包括提前采纳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经修订）「所得税」之影响），列示如下：

	于2011年6月30日					
	加速折旧 免税额	物业重估	亏损	减值准备	其他 暂时性差额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1月1日	535	3,881	(124)	(333)	90	4,049
于简要收益表内（拨回）／ 支取（附注14）	(15)	3	—	(44)	(20)	(76)
借记其他全面收益	—	855	—	—	103	958
汇兑差额	—	1	—	(1)	—	—
于2011年6月30日	520	4,740	(124)	(378)	173	4,931

	于2010年12月31日					
	加速折旧 免税额	物业重估	亏损	减值准备	其他 暂时性差额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1月1日之早期列账 提前采纳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 （经修订）之影响	540	4,359	(139)	(274)	(44)	4,442
	(11)	(1,269)	—	—	—	(1,280)
于2010年1月1日之重列 于收益表内支取／（拨回）	529	3,090	(139)	(274)	(44)	3,162
	6	1	15	(57)	5	(30)
借记其他全面收益	—	788	—	—	129	917
汇兑差额	—	2	—	(2)	—	—
于2010年12月31日	535	3,881	(124)	(333)	90	4,049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1. 递延税项（续）

当有法定权利可将现有税项资产与现有税项负债抵销，而递延税项涉及同一财政机关，则可将个别法人的递延税项资产与递延税项负债互相抵销。下列在简要综合资产负债表内列账之金额，已计入适当抵销：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递延税项资产	(147)	(157)
递延税项负债	5,078	4,206
	4,931	4,049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递延税项资产（超过12个月后收回）	(119)	(106)
递延税项负债（超过12个月后支付）	4,878	4,085
	4,759	3,979

于期内借记其他全面收益各成份之递延税项如下：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重列)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可供出售证券之公平值变化	103	253
房产重估	849	313
非控制权益	6	-
	958	566

32.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于1月1日	39,807	33,408
已付利益	(3,689)	(3,366)
已承付索偿及负债变动	6,927	9,765
于期／年末	43,045	39,807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中包含之再保险安排为港币49.22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20.53亿元），其相关的再保险资产港币49.88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21.58亿元）包括在「其他资产」（附注26）内。

33. 后偿负债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后偿贷款，按摊销成本列账 6.6亿欧元*	7,439	6,848
后偿票据，按摊销成本及公平值对冲调整列账 25亿美元**	20,399	20,029
总额	27,838	26,877

于2008年，中银香港获得本集团之间接控股公司中国银行提供浮动息率的后偿贷款。该等后偿贷款可于首5年贷款期后在借款人之选择下偿还。于2010年，中银香港发行总值25亿美元上市后偿票据。

按监管要求可作为附加资本之后偿负债金额，于附注3.5(B)中列示。

* 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首5年利率为6个月欧元银行同业拆息加0.85%，剩余期间的利率为6个月欧元银行同业拆息加1.35%，2018年6月到期。

** 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年利率5.55%，2020年2月到期。

34. 股本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法定： 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币5元之普通股	100,000	100,000
已发行及缴足： 10,572,780,266股每股面值港币5元之普通股	52,864	52,864

35. 储备

本集团本期及往期的储备金额及变动情况载于第41页之简要综合权益变动表。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6. 简要综合现金流量表附注

(a) 经营溢利与除税前经营现金之流入对账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经营溢利	13,103	8,168
折旧	614	556
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30	(161)
折现减值准备回拨	(1)	(5)
已撇销之贷款(扣除收回款额)	118	115
后偿负债之变动	1,257	729
原到期日超过3个月之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结馀之变动	(230)	5,726
原到期日超过3个月之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定期存放之变动	(50,019)	21,741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之变动	16,782	(17,019)
衍生金融工具之变动	(1,115)	247
贷款及其他账项之变动	(74,235)	(70,191)
证券投资之变动	(31,490)	(3,771)
其他资产之变动	(12,272)	(2,438)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馀之变动	73,120	11,139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之变动	(20,618)	10,588
客户存款之变动	76,402	49,890
按摊销成本发行之债务证券之变动	5	—
其他账项及准备之变动	12,362	4,760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之变动	3,238	1,642
汇兑差额	115	26
除税前经营现金之流入	7,166	21,742
经营业务之现金流量中包括：		
— 已收利息	14,178	10,135
— 已付利息*	4,034	1,296
— 已收股息	62	54

* 比较数字已作修订，以符合本期之呈报方式。

(b) 现金及等同现金项目结存分析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库存现金及原到期日在3个月内之存放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的结馀	412,673	158,378
原到期日在3个月内之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定期存放	13,651	12,769
原到期日在3个月内之库券	20,177	26,629
	446,501	197,776

37. 或然负债及承担

或然负债及承担中每项重要类别之合约数额及相对之总信贷风险加权数额概述如下：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直接信贷替代项目	6,377	5,619
与交易有关之或然负债	12,397	7,262
与贸易有关之或然负债	49,081	42,691
不需事先通知的无条件撤销之承诺	242,833	216,626
其他承担，原到期日为		
— 一年或以下	12,686	15,470
— 一年以上	47,519	49,042
	370,893	336,710
信贷风险加权数额	44,182	38,282

信贷风险加权数额是根据《银行业（资本）规则》计算。该数额与交易对手之情况及各类合约之期限特征有关。

本集团于2011年6月30日采用基础内部评级算法计算信贷风险，而于2010年12月31日则采用标准（信用风险）算法。由于采用的基准有所改变，上表列示的风险加权数额不应作直接比较。

38. 资本承担

本集团未于本中期财务资料中拨备之资本承担金额如下：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已批准及签约但未拨备	322	169
已批准但未签约	23	12
	345	181

以上资本承担大部分为将购入之电脑硬件及软件，及本集团之楼宇装修工程之承担。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9. 经营租赁承担

(a) 作为承租人

根据不可撤销之经营租赁合同，下列为本集团未来有关租赁承担所须支付之最低租金：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土地及楼宇		
— 不超过1年	543	474
— 1年以上至5年内	861	547
— 5年后	307	22
	1,711	1,043

上列若干不可撤销之经营租约可再商议及参照协议日期之市值而作租金调整。

(b) 作为出租人

根据不可撤销之经营租赁合同，下列为本集团与租客订约之未来有关租赁之最低应收租金：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土地及楼宇		
— 不超过1年	356	309
— 1年以上至5年内	504	594
	860	903

本集团以经营租赁形式租出投资物业（附注24）；租赁年期通常由1年至3年。租约条款一般要求租客提交保证金及因应租务市况之状况而调整租金。所有租约并不包括或有租金。

40. 分类报告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经营许多业务。但在分类报告中，只按业务分类提供资料，没有列示地区分类资料，此乃由于本集团的收入、税前利润和资产，超过90%来自香港。

分类报告提供四个业务分类的资料，它们分别是个人银行业务、企业银行业务、财资业务和保险业务。业务线的分类是基于不同客户层及产品种类，这与集团推行的RPC（客户关系、产品管理及分销渠道）管理模型是一致的。

本集团的主要收入来源为利息收入，并且高层管理人员主要用净利息收入来评估各业务分类的业绩，因此所有业务分类的利息收入及支出以净额列示。

个人银行和企业银行业务线均会提供全面的银行服务；个人银行业务线主要是服务个人客户，而企业银行业务线主要是服务非个人客户。至于财资业务线，除了自营买卖，还负责管理本集团的资本、流动资金、利率和外汇敞口。保险业务线主要提供长期人寿保险产品，包括传统和与投资相连的个人寿险及团体寿险产品，并且高层管理人员主要用净保费收入及索偿利益来评估业务分类的业绩。「其他」这一栏，乃涵盖有关本集团整体，而非由其四个业务线所直接引起的活动，包括本集团持有房地产、投资物业、股权投资及联营公司权益等等。

一个业务线的收入、支出、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直接归属于该业务线的项目。关于业务线之间资金调动流转的价格，则按集团内部资金转移价格机制厘定。如占用本集团的物业，会按占用面积以市场租值内部计收租金；至于管理费用，会根据合理基准摊分。本期的成本摊分已采用一个更细致及更全面的机制。但没有对去年同期比较数字作出修订；不过，若在去年同期采用相同的成本摊分机制，估计个人银行、企业银行、财资及其他业务线的经营支出会分别减少港币4.69亿元及增加港币4百万元、港币5千万元及港币8.8千万元。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0. 分类报告 (续)

	个人银行 港币百万元	企业银行 港币百万元	财资业务 港币百万元	保险业务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小计 港币百万元	合并抵销 港币百万元	综合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2011年6月30日								
净利息收入／(支出)								
－ 外来	820	3,287	5,262	847	(11)	10,205	－	10,205
－ 跨业务	2,023	876	(2,869)	－	(30)	－	－	－
	2,843	4,163	2,393	847	(41)	10,205	－	10,205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2,407	1,483	57	19	66	4,032	(46)	3,986
净保费收入	－	－	－	3,397	－	3,397	(6)	3,391
净交易性收益／(亏损)	301	139	352	(2)	(29)	761	－	761
界定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								
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	－	－	18	380	－	398	－	398
证券投资之净收益	－	－	324	－	36	360	－	360
其他经营收入	12	－	1	2	663	678	(433)	245
总经营收入	5,563	5,785	3,145	4,643	695	19,831	(485)	19,346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	－	－	－	(4,220)	－	(4,220)	－	(4,220)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	5,563	5,785	3,145	423	695	15,611	(485)	15,126
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82)	40	43	(31)	－	(30)	－	(30)
净经营收入	5,481	5,825	3,188	392	695	15,581	(485)	15,096
经营支出	(2,754)	(1,371)	(323)	(101)	2,071	(2,478)	485	(1,993)
经营溢利	2,727	4,454	2,865	291	2,766	13,103	－	13,103
投资物业出售／公允价值调整								
之净收益	－	－	－	－	1,486	1,486	－	1,486
出售／重估物业、厂房及								
设备之净亏损	(4)	(1)	－	－	－	(5)	－	(5)
应占联营公司之税后溢利								
扣减亏损	－	－	－	－	3	3	－	3
除税前溢利	2,723	4,453	2,865	291	4,255	14,587	－	14,587
于2011年6月30日								
资产								
分部资产	237,746	508,613	992,322	53,186	56,310	1,848,177	(18,012)	1,830,165
联营公司权益	－	－	－	－	214	214	－	214
	237,746	508,613	992,322	53,186	56,524	1,848,391	(18,012)	1,830,379
负债								
分部负债	656,172	487,944	509,338	49,850	15,464	1,718,768	(18,012)	1,700,756
半年结算至2011年6月30日								
其他资料								
资本性支出	6	－	－	－	261	267	－	267
折旧	164	75	25	2	348	614	－	614
证券摊销	－	－	(23)	34	－	11	－	11

40. 分类报告 (续)

	个人银行 港币百万元	企业银行 港币百万元	财资业务 港币百万元	保险业务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小计 港币百万元	合并抵销 港币百万元	综合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2010年6月30日								
净利息收入／(支出)								
— 外来	1,358	3,235	3,647	724	—	8,964	—	8,964
— 跨业务	1,574	(240)	(1,306)	—	(28)	—	—	—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支出)	2,932	2,995	2,341	724	(28)	8,964	—	8,964
净保费收入	2,160	1,382	(4)	(154)	67	3,451	(54)	3,397
净交易性收益／(亏损)	—	—	—	2,802	—	2,802	(4)	2,798
界定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	205	81	(296)	(4)	(18)	(32)	(4)	(36)
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	—	—	49	591	—	640	—	640
证券投资之净收益	—	—	286	118	—	404	—	404
其他经营收入	19	1	—	8	968	996	(747)	249
总经营收入	5,316	4,459	2,376	4,085	989	17,225	(809)	16,416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	—	—	—	(3,875)	—	(3,875)	—	(3,875)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	5,316	4,459	2,376	210	989	13,350	(809)	12,541
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42)	131	72	—	—	161	—	161
净经营收入	5,274	4,590	2,448	210	989	13,511	(809)	12,702
经营支出	(3,044)	(1,232)	(330)	(104)	(633)	(5,343)	809	(4,534)
经营溢利	2,230	3,358	2,118	106	356	8,168	—	8,168
投资物业出售／公允价值调整	—	—	—	—	601	601	—	601
之净收益	—	—	—	—	601	601	—	601
出售／重估物业、厂房及	—	—	—	—	(1)	(1)	—	(1)
设备之净亏损	—	—	—	—	(1)	(1)	—	(1)
应占联营公司之税后溢利	—	—	—	—	(1)	(1)	—	(1)
扣减亏损	—	—	—	—	(1)	(1)	—	(1)
除税前溢利	2,230	3,358	2,118	106	955	8,767	—	8,767
于2010年12月31日								
资产								
分部资产	210,978	458,928	910,772	48,195	50,650	1,679,523	(18,695)	1,660,828
联营公司权益	—	—	—	—	212	212	—	212
	210,978	458,928	910,772	48,195	50,862	1,679,735	(18,695)	1,661,040
负债								
分部负债	657,605	407,328	437,174	45,149	14,190	1,561,446	(18,695)	1,542,751
半年结算至2010年6月30日								
其他资料								
资本性支出	1	1	—	—	162	164	—	164
折旧	154	78	36	2	286	556	—	556
证券摊销	—	—	25	47	—	72	—	72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1.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通过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投」)、其全资附属公司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汇金」)及汇金拥有控制权益之中国银行，对本集团实行控制。

(a) 与母公司及母公司控制之其他公司进行的交易

母公司的基本资料：

本集团受中国银行控制。汇金是中国银行之主要控股公司，亦是中投的全资附属公司，而中投是从事外汇资金投资管理业务的国有独资公司。

汇金于某些内地企业均拥有控制权益。

本集团在正常业务中与该等公司进行银行及其他业务交易，包括贷款、证券投资、货币市场及再保险交易。

(b) 与政府机构、代理机构、附属机构及其他国有控制实体的交易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通过中投及汇金对本集团实施控制，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亦通过政府机构、代理机构、附属机构及其他国有控制实体直接或间接控制大量其他实体。本集团按一般商业条款与政府机构、代理机构、附属机构及其他国有控制实体之间进行的银行业务交易。

这些交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 借贷、提供贷项及担保和接受存款；
- 银行同业之存放及结餘；
- 售卖、购买、包销及赎回由其他国有企业所发行之债券；
- 提供外汇、汇款及相关投资服务；
- 提供信托业务；及
- 购买公共事业、交通工具、电信及邮政服务。

41.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续）

(c) 与联营公司及其他有关连人士在正常业务范围内进行之交易摘要

与本集团之联营公司及其他有关连人士达成之有关连人士交易所产生之总收入及支出概述如下：

	半年结算至2011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2010年6月30日	
	联营公司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有关连人士 港币百万元	联营公司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有关连人士 港币百万元
收益表项目：				
已收／应收行政服务费用	-	4	-	4

	于2011年6月30日		于2010年12月31日	
	联营公司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有关连人士 港币百万元	联营公司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有关连人士 港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客户存款	166	-	157	-

(d) 主要高层人员

主要高层人员是指某些能直接或间接拥有权力及责任来计划、指导及掌管集团业务之人士，包括董事及高层管理人员。本集团在正常业务中会接受主要高层人员存款及向其提供贷款及信贷融资。于期内及往期，本集团并没有与中银香港及其控股公司之主要高层人员或其有关连人士进行重大交易。

主要高层人员之薪酬如下：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薪酬及其他短期员工福利	21	23
退休福利	1	1
	22	24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2. 货币风险

下表列出因自营交易、非自营交易及结构性仓盘而产生之主要外币风险额，并参照金管局报表「认可机构持有外汇情况」的填报指示而编制。期权盘净额乃根据所有外汇期权合约之「得尔塔加权持仓」为基础计算。

	于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等值							
	美元	日圆	欧罗	澳元	英镑	人民币	其他外币	外币总计
现货资产	476,409	6,041	28,395	38,501	11,777	538,097	17,000	1,116,220
现货负债	(341,308)	(2,181)	(24,808)	(30,859)	(16,982)	(514,418)	(18,560)	(949,116)
远期买入	264,114	28,875	29,491	25,919	21,609	103,611	31,189	504,808
远期卖出	(391,984)	(32,739)	(33,087)	(33,514)	(16,369)	(119,572)	(29,534)	(656,799)
期权盘净额	154	(1)	5	(21)	(8)	(1)	14	142
长／(短) 盘净额	7,385	(5)	(4)	26	27	7,717	109	15,255
结构性仓盘净额	316	-	-	-	-	5,135	-	5,451

	于2010年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等值							
	美元	日圆	欧罗	澳元	英镑	人民币	其他外币	外币总计
现货资产	454,733	8,486	33,414	46,818	4,366	434,077	15,517	997,411
现货负债	(281,774)	(2,250)	(23,881)	(37,113)	(17,865)	(412,948)	(22,109)	(797,940)
远期买入	250,546	28,083	20,996	22,732	32,637	91,295	34,530	480,819
远期卖出	(417,632)	(34,375)	(30,466)	(32,549)	(19,273)	(109,072)	(27,925)	(671,292)
期权盘净额	262	1	3	(19)	(7)	-	15	255
长／(短) 盘净额	6,135	(55)	66	(131)	(142)	3,352	28	9,253
结构性仓盘净额	296	-	-	-	-	3,309	-	3,605

43. 跨国债权

跨国债权资料显示对海外交易对手之最终风险之地区分布，并会按照交易对手所在地计入任何风险转移。一般而言，假如债务之担保人所处国家与借贷人不同，或债务由某银行之海外分行作出而其总公司位处另一国家，则会确认跨国债权风险之转移。占总跨国债权10%或以上之地区方作分析及披露如下：

	银行 港币百万元	公共机构*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6月30日				
亚洲，不包括香港				
— 中国内地	233,460	337,664	110,728	681,852
— 其他	53,613	7,039	29,488	90,140
	287,073	344,703	140,216	771,992
北美洲				
— 美国	5,887	49,115	34,761	89,763
— 其他	7,748	2,941	208	10,897
	13,635	52,056	34,969	100,660
西欧				
— 英国	31,511	1,916	3,022	36,449
— 其他	42,673	18,878	5,502	67,053
	74,184	20,794	8,524	103,502
总计	374,892	417,553	183,709	976,154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3. 跨国债权（续）

	银行 港币百万元	公共机构*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12月31日				
亚洲，不包括香港				
— 中国内地	155,935	347,683	87,066	590,684
— 其他	51,481	12,405	27,333	91,219
	207,416	360,088	114,399	681,903
北美洲				
— 美国	5,653	51,303	30,968	87,924
— 其他	8,761	3,438	125	12,324
	14,414	54,741	31,093	100,248
西欧				
— 英国	29,834	2,722	1,246	33,802
— 其他	56,616	14,083	4,989	75,688
	86,450	16,805	6,235	109,490
总计	308,280	431,634	151,727	891,641

* 包括在美国港币97.21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73.34亿元）、其他北美洲国家港币29.06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34.05亿元）及其他西欧国家港币115.82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50.26亿元）在《银行业（资本）规则》内认可为公共机构。

44. 非银行的中国内地风险承担

非银行业之交易对手乃按照金管局报表「贷款、垫款及准备金分析季报表」内的定义界定。有关非银行的内地风险承担概述如下：

	于2011年6月30日			
	资产负债表内 的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外 的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总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个别评估之 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中国内地机构	207,821	59,196	267,017	30
中国境外公司及个人用于境内的信贷	34,365	15,270	49,635	18
其他非银行的中国内地风险承担	35,814	1,544	37,358	45
	278,000	76,010	354,010	93

44. 非银行的中国内地风险承担（续）

	于2010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内 的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外 的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总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个别评估之 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中国内地机构	185,309	48,278	233,587	59
中国境外公司及个人用于境内的信贷	25,600	11,827	37,427	18
其他非银行的中国内地风险承担	30,170	3,838	34,008	44
	241,079	63,943	305,022	121

45. 符合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

截至2011年上半年止的未经审核中期财务资料符合香港会计师公会所颁布之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之要求。

46. 法定账目

此中期业绩报告所载为未经审核资料，并不构成法定账目。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之法定账目，已送呈公司注册处及金管局。该法定账目载有于2011年3月24日发出之无保留意见的核数师报告。